

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26日上午12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洪凌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、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参股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参与参股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7 月 26 日